



公 告

110 年 5 月 11 日

主 旨：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防範，提升管制措施如說明，請查照。

說 明：

一、 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出現感染源不明之本土案例並提升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為降低群聚感染風險，自**本(110)年5月12日**起**提升管制措施**如下：

(一) 訪客進出院區管制措施：

1. 業務洽談請儘量以電話或 E-mail 聯繫，除**特定目的訪客(外賓、公務機關人員、採購案投/開標廠商、維修(護)承攬商及重量(5kg 以上)或大型貨品郵件送貨人員及必須進入院區執行業務者**，**其他非特定目的人員禁止進入院區**。
2. 重要外賓參訪依「重要外賓參訪接待程序」辦理進出院區程序。
3. **訪客須配合體溫量測篩檢**。體溫正常者(額溫 $<37.5^{\circ}\text{C}$)者經換證、手部消毒及全程佩戴口罩後始得許可入院；**體溫異常者禁止進入院區**。

(二) 送/收貨人員進出院區管制：

1. 院本部院區：

- (1) 輕量(5kg 以下)貨品郵件：送/收貨人員禁止進入院區，貨品郵件由警衛人員代收存，續由總務課收發人員每日分批領回後通知收貨人簽領，冷藏(凍)貨品送達立即由警衛通知收貨人簽領；食物配送由訂貨人預先至大門警衛室親領。
- (2) 重量(5kg 以上)或大型貨品郵件：送(收)貨人員依前項規定辦理換證並經體溫量測符合規定後，全程佩戴口罩入院配送，送達點以戶外通風處為原則收(送)貨品。

2. 竹南院區：

- (1) 輕量(5kg 以下)貨品郵件：送/收貨人員禁止進入院區，貨品郵件由警衛人員代收存，冷藏(凍)貨品送達立即由警衛通知收貨人簽領；食物配送由訂貨人預先至警衛台等待親領。
- (2) 重量(5kg 以上)或大型貨品郵件：送(收)貨人員依前項規定辦理換證並經體溫量測符合規定後，全程佩戴口罩入院配送，送達點以戶外通風處為原則收(送)貨品。

(三) 辦理集會活動原則：

1. 院內集會：**30 人以下者**，建議減少實體會議並以視訊或其他方式因應辦理，如採實體會議請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各項防疫指引，**落實實聯制、體溫量測、手部消毒、維持社交距離或全程佩戴口罩**等措施；**逾 30 人以上者**，以視訊會議或書面等方式因應辦理。
2. 院外集會：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各項管制規定及因應事項辦理。

(四) 員工自主管理管制措施：

1. 上班時全程佩戴口罩。
 2. 落實每日自主體溫量測。同仁於每日上班時至各單位、部門聯絡人或各院區警衛室(台)量測體溫1次並記錄於員工自主健康管理填報表(填報網址<https://forms.gle/cHvjfnLbGtC5yQYY9>)，環安小組定期勾稽體溫填報紀錄並陳報權責主管。
 3. 如收到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或衛生主管機關發布之防疫簡訊或管制通知者，依本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居家辦公工作規範」(附件)進行居家辦公，並通報權責主管及人力資源課。
 4. 上班期間同仁若有發燒、呼吸道症狀、腹瀉或嗅味覺改變等疑似肺炎症狀者應立即向權責主管報備，不得上班並儘速就醫，取得就診證明並給予當日公假，或經向權責主管報備核可後通報院區職安窗口協助引導至隔離辦公室獨立辦公，或視實際就診狀況依本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居家辦公工作規範」辦理。
 5. 攜帶個人隨身酒精瓶並隨時進行手部消毒。
 6. 疫情期間建議減少食物外送交易，降低與非特定人士接觸之風險。
 7. 辦公室及實驗室環境每日早晚落實以酒精消毒門把。
- 二、 疫情期間，提醒同仁應留意睡眠、飲水及營養均衡，維持正常作息與良好運動習慣，同時加強手部清潔、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減少出入擁擠密閉場所。
- 三、 防疫事項諮詢：環安小組院本部翁俊棋(分機：5003)、竹南院區張嘉宏(分機：5660)；農政中心朱泰豐(02-23681718#303)疫情預防資訊可連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https://www.cdc.gov.tw/>)查詢或防疫專線1922諮詢。若有其他身心不適症狀亦可利用本院臨場醫護資源，及早介入及預防。

此致

各單位

環保暨勞安衛生小組

啓

